

最好的 分享給最愛的



多樣優質產品，分享給重視優質生活的你

安麗提供超過**400**多項產品，包含全球銷售第一的紐崔萊、全球五大的ARTISTRY的明星產品與美國環保認證的家庭用品，透過安麗提供的多元訂購管道，包含便利的手機購物APP，凡訂購滿2000元享有免運費送，貼心宅配到家，同時更享有安麗生活顧問的專業服務，讓你自在享有高品質與完善的服務。

全新禮遇，購物積點活動

只要加入安麗，購買安麗有積分額的產品，即可累積點數，單筆訂單滿100元即可獲得1點，且可使用點數以最低優惠價格購買安麗精心推薦的產品，讓喜歡安麗產品的你，一點一點累積美好，給你健康美麗的精采生活。

加入安麗會員再享以下服務

加入送好禮

現金抵用券（電子產品抵用券）300元，加入日起次2個月月底止，第一筆滿2000元的訂單自動抵扣。

生日禮

壽星當月購物，點數再加送50%。

優質生活訊息

專屬《愛分享》生活誌，提供你實用且豐富的生活資訊與產品訊息。

安麗行動卡Am-Card

只要下載此APP，你就能一手掌握安麗全方位的各項服務，包含線上購物、最新優惠活動、產品資訊，還有多家特約商店服務。

了解更多



安麗生活會員網站



購物積點活動



安麗行動卡Am-Card下載



會員申辦及權益須知



本須知係安麗日用品股份有限公司（下稱本公司）訂定，規範本公司與會員間之權利及義務，以促進雙方和諧關係。

1.「會員」之定義

「會員」係指經本公司同意入會並核發會員編號後，得以優惠條件訂購本公司產品自用之個人、公司或商號。

2.「會員」之資格及入會手續

2.1 需為公司、商號或年滿十八歲之自然人，但十八歲以上未滿二十歲之未成年人入會時，應得其父母或法定代理人之同意。

2.2 需繳交入會費新台幣500元（入會費不得以任何理由申請退還），完成入會手續後立即享有入會禮。

2.3 需經現為本公司直銷商推薦或會員介紹，據實填妥申請書、繳交入會費，並經本公司同意入會且發給會員編號後，始完成入會手續。

2.4 公司、商號或夫妻只能擁有一個會員或直銷商資格，夫妻之一方已為直銷商者，任一方不能再申請加入成為會員，反之，夫妻之一方已為會員者，任一方亦不能再申請加入成為直銷商。如夫妻之一方已申請入會成功或同時申請加入成為直銷商及會員，安麗公司有權不予核准或終止重複申請之會員或直銷商資格。

2.5 加入會員之有效期限為自完成入會手續後起算一年，期滿並經本公司同意後，辦妥續約手續始得延續會員資格，但每次續約期間應為一年。

2.6 會員續約時應提出申請並繳交續約費250元後，始完成續約手續。經續約成功後立即享有續約禮。

2.7 會員不得為本公司直銷商。

2.8 會員得隨時終止會員資格。

3.「會員」之權利及義務

3.1 會員為單純產品自用者，不享有安麗事業計畫中之所有獎金及獎勵制度。

3.2 會員得依購物積點相關辦法以加價購兌換購物點數產品。

3.3 會員得按現行直銷商價格購買所有本公司產品，但需直接向本公司或本公司所指定之直銷商訂貨。

3.4 會員不得意圖零售、託售、陳列、網拍，或輸出輸入本公司產品；不得供貨予其他直銷商或會員；亦不得以其他會員或直銷商名義訂貨。

3.5 會員自喪失會員資格後，得隨時經原介紹人介紹或原推薦人推薦加入成為本公司會員或直銷商。但如轉為不同體系或改由他人介紹或推薦時，須遵守以下之規定：
(1) 會員不曾具直銷商身分者，至少須經一個月以上時間。
(2) 會員曾具直銷商身分者，除須符合上述會員之限制期間外，且須符合安麗營業守則規定，自喪失直銷商身分時起，須至少停止安麗業務活動六個月或二年以上期間。

3.6 會員不得申請轉換介紹人，會員身分亦不得買賣、讓與或繼承。

3.7 會員需滿二十歲，方得介紹他人成為會員，但不得因有本公司會員資格或得優惠訂購產品而直接或間接、親自或協助他人誘導、干預或鼓動或有其他不正當方式而影響本公司直銷體系之行為。

3.8 會員得隨時申請轉型成為直銷商，但應符合本公司相關轉型之規定；且會員期間所累積之購物點數，將於轉型為直銷商生效日起歸零作廢。

3.9 本公司直銷商得轉型成為會員，但應自核准轉型日的次月一日開始生效。

4.安麗購物積點方案實施細則

直銷商/會員購物積點方案之累積/扣除

4.1 安麗直銷商/會員向本公司購買含有積分額產品(含有BV產品)可依本公司相關辦法累積購物點數，但只限於本人直銷商/會員編號之購貨金額始得累積。

4.2 直銷商/會員購買含有積分額產品(含有BV產品)，其單筆訂單之金額，每滿100元，即得購物點數1點，餘額不得與他筆訂單合併計算。

4.3 凡於直銷商/會員資格存續未中斷之期間內，購物點數均屬有效並可兌換。

4.4 直銷商/會員如喪失直銷商/會員資格，所有購物點數即不予保留，亦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以加價購買產品。直銷商/會員再次加入時，不得主張回復原有點數。

4.5 直銷商/會員退貨時，應以原購貨發票所示之售價計算退貨金額，並扣除點數。該次退貨金額每滿100元即扣購物點數1點。若退貨後直銷商/會員累積的購物點數餘額為負數，本公司得於直銷商/會員下次訂貨時所累積之購物點數中抵銷。

購物點數查詢/兌換與退貨服務

4.6 購物點數累積達兌換門檻點數(含)以上時，可依本公司相關辦法以扣除點數及現金加價購產品。加價購產品均以本公司所公告之產品為準，如特定加價購產品已兌換完畢，本公司得以他項同等值產品取代。

4.7 直銷商/會員可透過各訂貨管道以加價購兌換購物點數之產品。

4.8 直銷商/會員至各服務據點以加價購兌換購物點數產品時，需由本人親自為之，或以授權書委託代為兌換。

4.9 以點數加價購所購買之產品均不適用本公司滿意保證退貨辦法，惟仍享有瑕疵更換服務。

4.10 直銷商/會員累積之購物點數將列明於購貨發票並登錄於直銷商/會員之電腦資料內，直銷商/會員可透過本公司網站或親自電洽客服專線。

4.11 本公司保留隨時修改購物積點相關辦法之權利。

5.個資條款

相關條款請見「個資告知事項暨聲明同意書」。

6.附則

6.1 本公司有權不予核准任一申請案，包括但不限於重新申請、續約或身分轉型。

6.2 會員如有違反本公司規定事項（不以本須知為限），本公司有權終止其會員身分。會員若有違反本權益須知2-4、3-4、3-5條規定，本公司得比照營業守則相關規範處置。

6.3 本公司有權得按實際需要修訂本須知，有關修訂將另行公布或以其他方式通知會員。

6.4 須知未規定事項，適用中華民國法律之規定。



加入辦法



1.一般消費者(非安麗直銷商者)，填妥申請書遞交安麗公司並繳交新台幣500元即可。

2.曾為安麗直銷商退出後再申請為會員者，仍須依營業守則規定受二年或六個月停止活動限制，填妥申請書遞交安麗公司，並經15天宣告期，原推薦體系之上手直銷商無異議後即可成為會員。

*申請轉型(會員轉直銷商或直銷商轉會員)，其生效日期自申請月份之次月一日起開始生效。

3.新加入申請，可親臨各服務據點櫃檯辦理，或郵寄申請。凡以郵寄申請者，請檢附匯款(轉帳)收據正本及申請書，逕寄安麗公司儲運處資料管理組。地址：338桃園市蘆竹區錦溪路139號。

金融行庫匯款帳戶

收款行：第一商業銀行中崙分行

收款人戶名：安麗日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收款人帳號：55666+加入會員的「身分證字號9位數字」

自動提款機金融卡轉帳

轉入銀行帳號：007(第一商業銀行)

轉入帳號：55666+加入會員的「身分證字號9位數字」



安麗生活會員計畫申請書

新申辦專用

最好的，分享給最愛的



安麗生活會員計畫，
與你一起愛分享。



個人資料事項暨聲明同意書